

民生加银资管梅花集团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质押股票置换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

您好！根据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梅花集团”，股票代码 600873）二〇一四年一月二日发布的《关于股东承诺追加限售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何君、杨维英 5 人共同出具《关于追加限售期的承诺函》，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 2014 年 1 月 2 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 24 个月，即自 2014 年 1 月 2 日起 24 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此举已影响我司管理的民生加银资管梅花集团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质押股票流动性。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我司经与融资人协商，已将原合同增信措施中的质押股票，即融资人孟庆山持有的梅花集团（600873）8500 万股限售流通股，置换为胡继军及李宝骏合计持有的梅花集团（600873）8500 万流通股。截止 2014 年 2 月 26 日，胡继军及李宝骏持有的梅花集团（600873）8500 万流通股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 27 日